

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江苏舜天股票异动的答询函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。针对函件所列问题，回复如下：

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至本函回复日，本公司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筹划涉及江苏舜天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

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